

## 金财互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二次专门会议决议

金财互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二次专门会议于 2026 年 3 月 20 日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会独立董事 3 人，实际参会独立董事 3 人，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全体独立董事本着认真、负责的态度，在认真阅读公司提供的资料、听取有关人员的汇报并详细了解有关情况后，经出席会议的独立董事审议和表决，本次会议形成以下决议：

#### 1、审议通过了《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此次利润分配充分考虑了中小投资者的利益，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及《公司关于未来三年（2024~2026 年）股东回报规划》中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充分考虑了公司 2025 年度盈利状况、未来发展资金需求以及股东投资回报等综合因素，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2、审议通过了《202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202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较为客观、全面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真实情况；内部控制评价的范围涵盖了公司主要业务和事项，不存在重大遗漏。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6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 2026 年度拟发生的关联交易是公司日常经营所需要的，

关联交易定价按照协议价格和市场价格公平、合理确定，体现了公平、公允和合理的原则；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未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合法权益，不会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负面影响。全体独立董事同意《关于公司 2026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4、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经核查，我们认为：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从事证券业务资格及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在担任公司各专项审计和财务报表审计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保证了公司审计工作的顺利进行，较好地履行了双方签订的《业务约定书》所约定的责任与义务。我们对于公司拟续聘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无异议。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5、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及资产核销的议案》**

经核查，我们认为：本次公司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及资产核销是基于谨慎性原则，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能够更加公允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及资产核销的计算方法、过程符合《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权益，同意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及资产核销。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决议。

独立董事：徐跃明、张正勇、钱世云

2026 年 3 月 20 日